

航道通告

北道通〔2020〕10号

各船舶有关单位：

由于清远市国道 G107 线新北江大桥（清远大桥）维修加固工程建设施工作业的需要，将对 7#-8#通航孔施工改为 8#-9#通航孔施工。为确保建设施工作业的顺利进行及施工期间过往船舶航行安全，拟将下行通航孔由 8#-9#通航孔调为 7#-8#通航孔，上行通航孔 9#-10#保持不变。对该河段航标配布做相应调整，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：

一、施工设标河段

北江清远市区清远大桥河段。

二、助航标志设置情况

（一）航道部门将在施工区域临时设置 8 座侧面浮标（其中左侧面浮标 3 座、右侧面浮标 3 座，专用浮标 2 座），作为工程施工作业区域的助航标志。左岸一侧为黑色浮标，夜间显示单闪绿光，周期 2.5 秒；右岸一侧为红色浮标，夜间显示单闪红光，周期 2.5 秒；上游专用浮标为靠近左岸的专用浮标，黄色，夜间显示双闪黄光，周期 4.0 秒；下游专用浮标为靠近右岸的专用浮

标，黄色，夜间显示单闪黄光，周期 2.5 秒。关闭 8#-9#孔下行方向桥涵标桥柱灯、同时在该桥孔面向上下游各设置了 1 座禁止驶入标志牌，恢复 7#-8#孔下行方向桥涵标桥柱灯作为下行通航孔。保留原来设置面向下游的通航净高标尺 1 座和施工警示标志 2 座。

（二）施工临时助航标志编号及各标志概位。

1#左侧临时浮标概位：N23°41'44.6"E113°00'21.6"

2#右侧临时浮标概位：N23°41'49.4"E113°00'19.5"

3#左侧临时浮标概位：N23°41'51.1"E113°00'35.0"

4#左侧临时浮标概位：N23°41'56.3"E113°00'45.1"

1126#右侧临时浮标概位：N23°41'49.4"E113°00'19.5"

1127#右侧临时浮标概位：N23°41'54.9"E113°00'31.5"

上游左侧临时专用浮标概位：N23°41'51.6"E113°00'29.0"

下游右侧临时专用浮标概位：N23°41'50.6"E113°00'23.6"

上行方向桥涵标概位：N23°41'47.9"E113°00'27.1"

下行方向桥涵标概位：N23°41'51.5"E113°00'26.2"

上游禁止驶入标志概位：N23°41'50.7"E113°00'25.7"

下游禁止驶入标志概位：N23°41'50.1"E113°00'25.3"

左岸施工警示标志概位：N23°41'24"E113°00'05.8"

右岸施工警示标志概位：N23°41'08.1"E113°00'33.7"。

三、施工助航标志启用时间

2020 年 4 月 20 日至 5 月 15 日。施工作业提前或延迟完工不另行通告。

四、其他注意事项

请航经施工河段的船舶加强瞭望，谨慎驾驶，注意避让，按助航标志标示的航道慢速通过施工河段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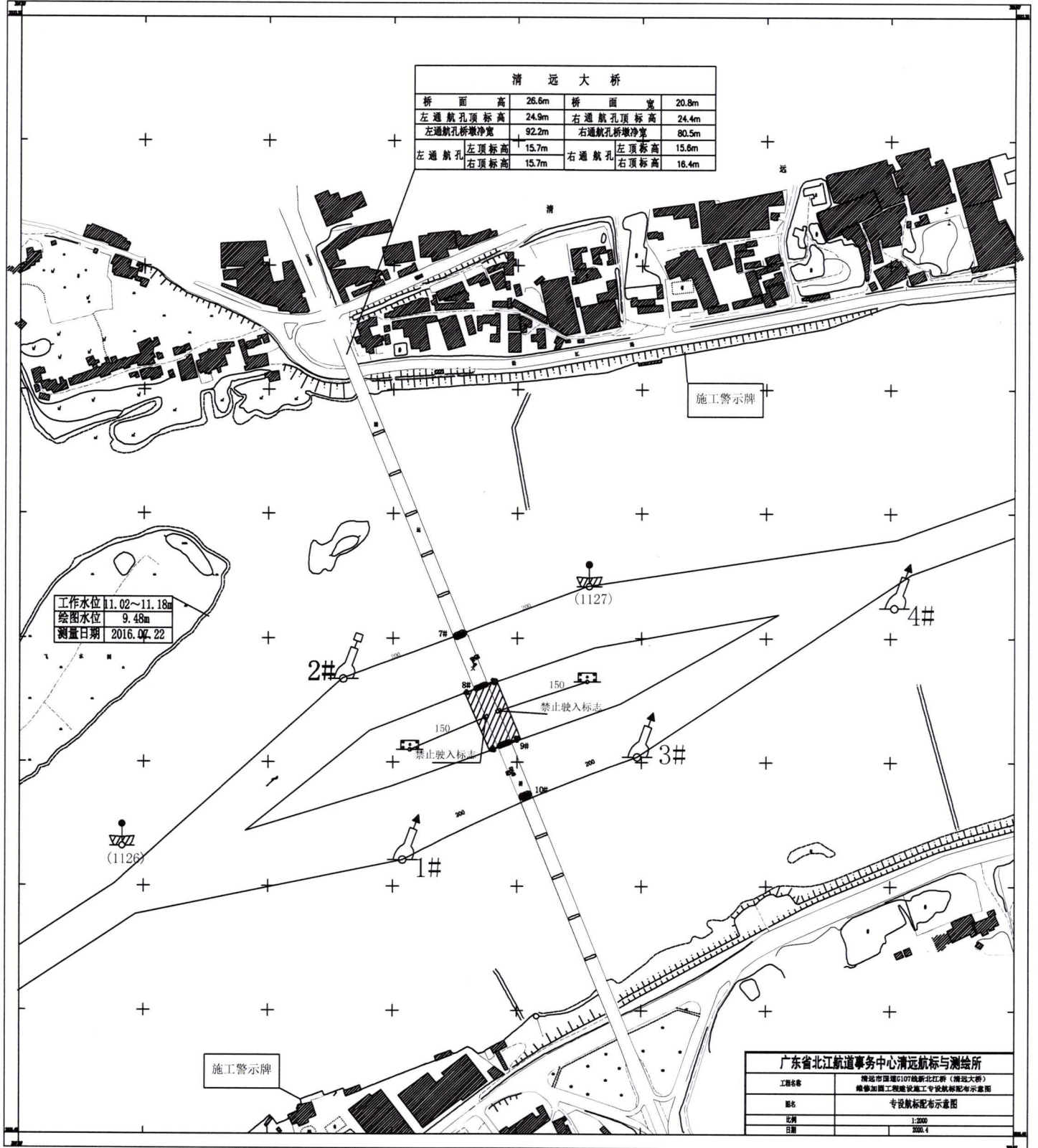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清远市国道 G107 线新北江大桥（清远大桥）维修加固工程建设施工专设航标配布示意图


广东省北江航道事务中心
2020年4月17日

附件

清远市国道G107线新北江大桥（清远大桥）维修加固工程建设施工专设航标配布示意图

清 远 大 桥			
桥 面 高	26.6m	桥 面 宽	20.8m
左 通 航 孔 顶 标 高	24.9m	右 通 航 孔 顶 标 高	24.4m
左 通 航 孔 桥 墩 净 宽	92.2m	右 通 航 孔 桥 墩 净 宽	80.5m
左 通 航 孔 左 顶 标 高	15.7m	右 通 航 孔 左 顶 标 高	15.6m
左 通 航 孔 右 顶 标 高	15.7m	右 通 航 孔 右 顶 标 高	16.4m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广东省航道事务中心，清远市公路事务中心，清远航标与测绘所。

广东省北江航道事务中心办公室

2020年4月17日印发
